

# 財團法人名僑醫學文教基金會

## 一〇六學年度「蔡振良先生中國大陸來台優秀研修學生獎助金」

### 實施要點

#### 一、依據：

「蔡振良先生中國大陸來台優秀研修學生獎助金」(以下簡稱本獎助金)，係蔡振良先生為資助來台深造之中國大陸優秀研修學生，期使順利完成學業，服務社會，特設置本獎助金，並委託財團法人名僑醫學文教基金會(以下簡稱本會)制定相關辦法並施行。

#### 二、獎助名額：

本獎助金名額每年暫訂五名，每人發給獎助金新台幣壹拾萬元整。

#### 三、申請資格：

凡中國大陸來台就讀國內公私立大學研究所在學學生(含碩士生及博士生)，取得正式學籍(不含交換學生)，且在台已就讀研究所一年(含)以上，具有下列條件者，均可申請本獎助金：

- (一)在台就學期間，日常生活亟需資助，經導師或系主任簽署證明者。
- (二)前一學年度成績優良，品行端正者。
- (三)未享有公費及受領其他獎助學金者。

#### 四、申請辦法：

本獎助金於每學年上學期註冊開學後，由本會公布並接受申請。申請學生應備齊下列各項文件：

- (一)申請書一份。
- (二)導師或系主任推薦書(需證明學生亟需資助狀況)。
- (三)歷年學業、操行成績單。

#### 五、申請期間及手續：

- (一)民國 106 年 9 月 15 日至 10 月 31 日止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收。
- (二)請備齊相關資料掛號郵寄：財團法人名僑醫學文教基金會(台北市中山南路 7 號，郵遞區號 100)
- (三)申請者檢具相關資料不全者，恕不受理。

#### 六、審查：

- (一)由本會董事長邀集若干人組成評審委員會，並由董事長擔任召集人。
- (二)審查結果，由本會以書面通知受獎學生，未獲獎勵者不另行通知。

#### 七、頒獎：

- (一)本獎助金得獎學生經審核公布後，由本會舉行頒獎典禮頒發獎助金。
- (二)頒獎典禮預計在 106 年 12 月舉行，但確切日期將另行通知受獎人。

#### 八、本實施要點未盡事宜，得隨時補充之。



財團法人名儕醫學文教基金會

一〇六學年度「蔡振良先生中國大陸來台優秀研修學生獎助金」推薦書

推薦人須知：

1. 本推薦書：作為本會審核一〇六學年度「蔡振良先生中國大陸來台優秀研修學生獎助金」之重要參考依據，並將列為機密，不對外公開。
2. 請推薦人親自填表後，請務必將本推薦書裝入信封，並親自將信封口密封且簽章後；再交由申請人，檢附資料一併掛號郵寄本會(台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7號)。
3. 在此特別感謝您的費心填寫及熱心協助。

碩士班

茲推薦\_\_\_\_\_ (校院)\_\_\_\_\_ (系所)  博士班 \_\_\_\_\_ 年級

學生\_\_\_\_\_ 君，參加財團法人名儕醫學文教基金會一〇六學年度「蔡振良先生

中國大陸來台優秀研修學生獎助金」之甄選。

1. 推薦人與申請人之關係(可複選)： 班級導師， 系所主任。
2. 推薦人對申請人的家庭及經濟狀況： 非常了解， 了解， 不了解。
3. 推薦人認為申請人在課程學習態度： 自動自發， 被動， 草率。
4. 推薦人認為申請人在課程學習成績： 佳， 可， 差。
5. 申請人是否有特殊表現或成就：(請說明) \_\_\_\_\_

6. 申請人在上學期是否已領有其他獎助學金： 有 金額共約\_\_\_\_\_， 沒有， 不清楚。

7. 推薦人對申請人之綜合評估，請於適當處打“√”。

評 估 事 項	優	良	好	尚可
1. 品德行為				
2. 合作精神				
3. 行善助人之態度				

8. 推薦人對申請人之綜合意見說明：(請推薦人證明申請人之清寒狀況，本紙不足可另紙書寫)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9. 總評： 極力推薦， 推薦， 勉強推薦。

推薦人：\_\_\_\_\_  (請親自簽名且蓋私章)

推薦人職稱：\_\_\_\_\_

推薦人連絡電話：(公) \_\_\_\_\_ (私) \_\_\_\_\_

填寫日期：民國 106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 謝謝您的推薦，再次提醒務必用信封裝封。